

证券代码：600736

股票简称：苏州高新

公告编号：2007-007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2007年3月2日下午14:00在苏州新区狮山路35号金河大厦25楼公司会议室召开，网络投票时间为：2007年3月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148人，代表股份261,669,61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7.20%。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人数10人，代表股份244,376,6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3.42%；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138人，代表股份17,292,9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8%。会议由董事长纪向群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法律顾问上海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苏州新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对苏州永新置地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同意苏州新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对苏州永新置地有限公司进行单方面增资，永新置地目前注册资本5991.6989万元，苏州新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49.38%的股权。此次增资，

将根据永新置地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评估结果，扣除其分配的现金红利后计算增资折股比例为 1 : 1.89286，苏州新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单方面增资 9173.2911 万股，增资额为 17363.7558 万元。增资完成后，永新置地的注册资本将增加至 15164.99 万元，苏州新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将增加至 80%。

关联股东苏州高新区经济发展集团总公司、苏州新区创新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苏省苏高新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回避了对此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票 60,231,515 股；反对票 340,277 股；弃权票 213,230 股。赞成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09%。

二、《关于对苏州新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苏州新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进行同比例增资，苏州新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目前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公司持有其 84.94%的股权，本次增资总额度为 32964 万元，公司现金增资额为 28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苏州新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股权结构不发生变化。

该增资的实施将待苏州高新定向增发事宜获证监会批准，募集资金到位后实施。

表决结果：赞成票 260,099,115 股；反对票 101,718 股；弃权票 1468782 股。赞成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40%。

三、《关于对苏州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苏州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进行单方面增资，苏州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目前注册资本 16000 万元，本公司及苏州新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各持有其 50%的股权。公司本次现金增资额为 22000 万元 增资折股比例将按照苏州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06 年末审计评估后净资产值进行计算，增资完成后，各方股东持股比例将根据具体增资折股比例发生相应变化。

该增资的实施将待苏州高新定向增发事宜获证监会批准，募集资金到位后实施。

表决结果：赞成票 260,097,445 股；反对票 194,719 股；弃权票 1,377,451 股。赞成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40%。

四、《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逐项检查后，认为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各项条件。

表决结果：赞成票 259,988,345 股；反对票 311,063 股；弃权票 1,370,207 股。赞成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36%。

五、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关联股东苏州高新区经济发展集团总公司、苏州新区创新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苏省苏高新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回避了对此议案各项的表决。

1、发行股票的类型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股。

表决结果：赞成票 58,894,182 股；反对票 304,641 股；弃权票 1,586,199 股。赞成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6.89%。

2、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六个月内选择适当的时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表决结果：赞成票 58,909,812 股；反对票 298,919 股；弃权票 1,576,291 股。赞成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6.92%。

3、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 1 亿股，在该上限范围内，具体发行数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在本次发行以前，因公司送股、转增及其他原因引起上市公司股份变动的，发行总数按照总股本变动的比例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赞成票 58,913,512 股；反对票 290,941 股；弃权票 1,580,569 股。赞成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6.92%。

4、定价方式及发行价格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采用询价机制确定发行价格，具体的定价原则为不低于董事会就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价的 90%。最终发行价格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与保荐机构协商确定。在本次发行以前，因公司送股、转赠、派息及其他原因引起公司股票价格变化的，发行价格按照相应比例进行除权调整。

表决结果：赞成票 58,941,112 股；反对票 359,919 股；弃权票 1,483,991 股。赞成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6.97%。

5、发行对象

本次非公开发行面向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条件的特定对象，总数不超过 10 名。具体发行对象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确定。其中，控股股东苏高新集团拟以现金方式认购不低于本次发行股份总额的 40%。

表决结果：赞成票 58,900,912 股；反对票 307,819 股；弃权票 1,576,291 股。赞成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6.90%。

6、锁定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锁定期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执行，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控股股东苏高新集团本次认购部分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特定投资者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特定期持有股份的锁定期另有规定的，则服从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赞成票 58,845,412 股；反对票 297,939 股；弃权票 1,641,671 股。赞成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6.81%。

7、上市地点

在锁定期满后，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将申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赞成票 58,838,412 股；反对票 294,239 股；弃权票 1,652,371 股。赞成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6.80%。

8、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途

(1) 增资苏州新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用于其开发“名仕花园”项目，拟投资 28,000 万元；

(2) 增资苏州新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用于其开发“理想城二期”项目，拟投资 22,000 万元；

以上项目投资金额合计 50,000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如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上述项目所列顺序依次投入，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如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超过部分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赞成票 58,902,112 股；反对票 290,539 股；弃权票 1,592,371 股。赞成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6.90%。

9、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

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为兼顾新老股东的利益，本公司新老股东按发行完成后的股份比例共同享有股东权益。

表决结果：赞成票 58,885,812 股；反对票 306,839 股；弃权票 1,592,371 股。赞成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6.88%。

10、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限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为 1 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该议案需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

表决结果：赞成票 58,865,712 股；反对票 290,539 股；弃权票 1,628,771 股。赞成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6.84%。

六、《关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增资苏州新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用于其开发“名仕花园”项目	28,000 万元
2	增资苏州新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用于其开发“理想城二期”项目	22,000 万元
	合 计	50,000 万元

以上项目均已经过充分的市场调研和可行性分析，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这些项目共需投入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的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到位后，如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上述项目所列顺序依次投入，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如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超过部分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赞成票 259,879,505 股；反对票 184,739 股；弃权票 1,605,371 股。赞成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32%。

七、《关于公司新老股东共同享有股东权益的议案》

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完成后，本公司新老股东按发行完成后的股份比例共同享有股东权益。

表决结果：赞成票 259,728,607 股；反对票 332,562 股；弃权票 1,608,446 股。赞成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26%。

八、《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本次发行股票工作的顺利进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决议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的有关事宜。具体如下：

1、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制定和实施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其中包括发行时机、发行数量、发行起止日期、发行价格、发行对象的选择等；

2、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准情况及市场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最终决定和实施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

3、聘请保荐机构等中介机构、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报事宜；

4、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5、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结果，增加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6、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锁定、上市时间的事宜；

7、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的其他事项；

8、如证券监管部门对增发新股政策有新的规定，根据证券监管部门新的政策规定，对本次具体发行方案作相应调整；

9、本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表决结果：赞成票 259,685,105 股；反对票 309,541 股；弃权票 1,674,969 股。赞成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24%。

九、《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公司已按照《配股说明书》承诺的项目进行投资，并审慎使用前次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良好，维护了广大股东的利益，并通过年度分红，保证了公司股东的投资回报。公司在历次信息披露中，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进行了说明。

表决结果：赞成票 259,707,705 股；反对票 286,539 股；弃权票 1,675,371 股。赞成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99.25%。

经公司法律顾问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关于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1、股东大会决议和记录；

2、法律意见书。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3 月 2 日